**附件2：**

**金安区东桥镇吉祥物征集应征承诺书**

承诺人已充分知晓并自愿接受《金安区东桥镇吉祥物征集公告》有关规则，谨向主办方承诺如下：

1、承诺人保证除主办方及指定的内部工作机构外，不得对外披露应征方案本身及其创意。

2、承诺人保证作品为原创，拥有完整、排他的著作权。

3、承诺人保证其应征作品从未向其它单位投送，未侵犯他人的合法权益。若本作品涉及抄袭、借用、一稿多投等侵权行为，均由本人承担一切法律责任，与主办方无关。

4、承诺人作品一经选中确认，将与主办方自动履行著作权转让手续，著作权归主办方所有。

5、承诺人如违反以上任何一项承诺内容，主办方将取消其应征资格，同时承诺人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5、本承诺书自承诺人签字（或盖章）之日起生效。

承诺人证件类型及号码：

承诺人签字或盖章：

主办方： 东桥镇人民政府

签署日期： 年 月 日